

苏世博（南京）减振系统有限公司
汽车及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全厂）
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单位：苏世博（南京）减振系统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目 录

1 前言	1
2 变动情况	3
2.1 项目性质	3
2.2 项目规模	6
2.3 项目地点	7
2.4 生产工艺	7
2.5 环境保护措施	15
2.6 项目建设变动初步分析	18
3 建设项目评价要素	22
3.1 环境影响评价等级、范围	22
3.2 评价标准	22
4、环境影响分析说明	28
4.1 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变动情况	28
4.2 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变动情况	38
4.3 噪声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变动情况	43
4.4 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变动情况	43
5、结论	47

1 前言

苏世博（南京）减振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成立，选址位于南京市江宁空港工业园蓝天路以南、望舒路以西。公司于 2018 年投资 9630 万美建设汽车及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47339m²，建设生产车间和办公楼、仓库等附属建筑，总建筑面积 36388.42m²，年产气弹簧 5000 万件、减振器 4230 万件、拉簧（吊杆）480 万件。2020 年进行重新报批，2021 年 3 月取得环评批复；企业一期项目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完成验收，因验收意见中说明企业不再使用油墨打标，与实际不符，因此本次对全厂建设情况进行一般变动影响分析，并重新组织全厂（一期、二期）整体验收。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已建成准备申请验收，通过对照《汽车及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发现有以下变动之处：

（1）环评中印标工序原为使用油墨印标，现在原有油墨印标基础上增加激光打标工序，对少部分产品进行激光打标，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罩收集至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①环评中钢管清洗废气与 1#喷漆线共用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企业实际对钢管清洗废气单独设置了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②环评中 1#、2#喷漆线各设置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企业对环保措施进行升级，各设置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③环评中总装废气（印刷、酒精擦拭）设置一套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企业对环保措施进行升级，升级为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3）环评中制纯水产生的浓水和空调废水直接接管至污水处理厂，实际运行过程中，浓水和空调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

（4）环评中未核算地面清洗废水，企业建成运营后，会产生地面清洗废水，企业新增 1 台压滤机，地面清洗废水经压滤机预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后进一步处理，最终接管至污水处理厂。

（5）环评中，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废水一同接管污水处理厂，现企业将化粪池排水口直接连接污水接管口，不再与污水处理站废水混合后接管。

（6）环评中企业废水接管至禄口污水处理厂处理，企业建成运营后，废水

实际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

(7) 危废库面积由原环评的 100 平方米变更为 125 平方米，相比于原环评有所增大，但贮存能力增加未超过 30%。

(8) 根据《南京市声功能区规划》，项目所在地位于 3 类声功能区，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北厂界仍执行 4 类标准不变。

(9) ①原环评中遗漏固体废物：焊烟除尘灰、水性涂料清洗废水、沾染废物、实验室废液；②原环评中废油脂及污泥、清洗油渣、脱脂废油脂、表面处理废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含漆废物、废油桶、废化学品桶、废清洗剂、废脱漆剂和废洗网水名称、代码及产生量与实际不一致，本次重新定义危险废物名称、代码并核算危险废物产生量。

(10) 企业废气排放标准均改为执行江苏《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6-202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同时依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文件要求：涉及一般变动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项目建设单位编制《建设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逐条分析变动内容环境影响，明确环境影响结论。因此编制《汽车及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对此做详细说明，并作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依据。

2 变动情况

2.1 企业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企业现有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下表：

表 2-1 企业环评手续履行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报告形式	环评审批时间	排污许可证编号	排污许可证有效期
1	苏世博（南京）精密机械技术有限公司汽车及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告表	2021年3月9日	91320115726090105G001V	2024.9.18-2029.9.17

2.2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主要环评建议落实情况见表 2-2，主要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2-3。

表 2-2 环评主要建议落实情况

环评主要建议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相符性
1、加强职工的环保教育，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2、做好厂房隔声，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3、定期维护废气收集装置，确保废气最大处理效率。 4、加强对危险固废暂存场所的管理	已落实	相符

表 2-3 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

主要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与环评批复相符性
1、该项目采取“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生产废水经过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到禄口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与纯水制备浓水一起进入禄口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后排放。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和纯水制备后浓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空港污水处理厂。	纯水制备后浓水由直接接管变为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接管去向由禄口污水处理厂变为空港污水处理厂。
2、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焊接烟尘经有效处理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喷漆、固化、印刷、酒精擦拭、喷枪和钢管清洗工序以及危废库挥发产生的有	焊接烟尘经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由 FQ1 高空排放；1# 喷漆线水性漆喷漆、固化废气、喷枪清洗废气以及酒精擦拭废气经过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	新增激光打标工序，激光打标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根据江苏省发布的最新标准，企业执行《大气污染物综

<p>机废气分别经有效收集处理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固化炉燃烧废气经有效处理后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执行《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19);锅炉废气经有效处理后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炉标准,同时氮氧化物执行宁环办〔2019〕62 号文要求;该项目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焊接烟尘厂界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同时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厂内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p>	<p>处理后由 FQ2 高空排放;钢管清洗废气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 FQ2 高空排放;总装废气(印刷、酒精擦拭)废气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 FQ2 高空排放;1#喷漆线水分烘干燃烧废气由 FQ2 高空排放;2#喷漆线水性漆喷漆、固化废气、喷枪清洗以及酒精擦拭废气经过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 FQ5 高空排放;脱脂供热锅炉及喷漆洁净房供热锅炉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FQ4、FQ10、FQ11 高空排放;固化供热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FQ3、FQ6、FQ7 高空排放;烘干的水雾由 15m 高 FQ8 排放,危废库废气经一级活性炭吸附后由 15m 高排气筒 FQ12 排放,激光打标废气经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更新排放标准,其中焊接烟尘、钢管清洗废气、总装废气、危废库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1#喷漆线废气和 2#喷漆线废气执行《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6-2021),1#喷漆线水分烘干燃料废气、1#喷漆线固化供热燃烧废气、2#喷漆线水分烘干燃料废气、2#喷漆线固化供热燃烧废气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脱脂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喷漆洁净房供热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p>	<p>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6-2021)、《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p>
---	--	--

	<p>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厂界无组织颗粒物和甲烷总烃和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p>	
<p>3、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优化布局噪声设备的位置，北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其余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p>	<p>企业选用低噪声设备，北侧厂界噪声和东侧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其余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p>	<p>根据《南京市声功能区规划》，企业位于3类声功能区，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p>
<p>4、落实固废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产生的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废桶（水性漆、油墨、清洗剂、矿物油）、废切削油、清洗油渣、脱脂废油脂、表面处理废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喷枪废清洗剂、废脱漆剂、废洗网水、含漆纸板塑料膜、污水处理设施废油脂及污泥分类收集暂存于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化粪池污泥交由环卫部门清运。</p>	<p>实际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包括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一般固废：化粪池污泥和除尘灰委托环卫清运，金属边角料外售处置；危险固废：废溶剂、脱脂废油脂、废矿物油、废油桶、水性涂料清洗废水、污泥、废活性炭、沾染废物、实验室废液、废过滤棉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p>	<p>①原环评中遗漏固体废物：焊烟除尘灰、水性涂料清洗废水、沾染废物、实验室废液；②原环评中废油脂及污泥、清洗油渣、脱脂废油脂、表面处理废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含漆废物、废油桶、废化学品桶、废清洗剂、废脱漆剂和废洗网水名称、代码及产生量与实际不一致，本次重新定义危险废物名称、代码并核算危险废物产生量。</p>

2.3 项目性质

表 2-4 项目性质对比表

项目名称	变动内容					
	开发、使用功能			行业类别		
	环评	实际情况	变动情况	环评	实际情况	变动情况
汽车及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气弹簧 5000 万件/ 年、减振器 4230 万件/ 年、吊杆 480 万件/ 年	气弹簧 5000 万件/ 年、减振器 4230 万件/ 年、吊杆 480 万件/ 年	未变动	C3670 汽 车零部 件及配 件制 造	C3670 汽 车零部 件及配 件制 造	未变动

综上所述，本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因此，建设项目性质无变化。

2.4 项目规模

(1) 产品方案变动情况

表 2-5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产能	实际产能	变动情况
汽车及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气弹簧	万件	5000	5000	未变动
	减振器	万件	4320	4320	未变动
	吊杆	万件	480	480	未变动

(2) 主体及公辅工程变动情况

表 2-6 主辅工程变动情况

类别	环评要求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建设内容	设计能力/设计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设计能力/设计规模	
主体工程	联合车间（一层）	2 条水性漆线	联合车间（一层）	2 条水性漆线	未变动
		1 条装配线		1 条装配线	
		1 条气弹簧总装线		1 条气弹簧总装线	
		1 条加工清洗线		1 条加工清洗线	
		1 条减振器装配线		1 条减振器装配线	
		1 条预装线		1 条预装线	
	办公室（4 层）	4117.58m ²	办公室（4 层）	4117.58m ²	
辅助工程	污水处理工房	168.64m ²	污水处理工房	168.64m ²	未变动
	丙类仓库（成品）	121.2m ²	丙类仓库（成品）	121.2m ²	
	门卫室 2 个	229.42m ²	门卫室 2 个	229.42m ²	
公用工程	江宁区供电系统供电	1000 万 kW·h/a	江宁区供电系统供电	1000 万 kW·h/a	未变动

	市政管网供水	74695t/a	市政管网供水	74695t/a	
	排水	69144.7t/a	排水	69144.7t/a	
	锅炉	1.5t/h*1、2t/h*2	锅炉	1.5t/h*1、2t/h*2	
仓储工程	固废库	新建固废库 25m ²	固废库	新建固废库 25m ²	未变动
	危废库	新建 100 平方米危废库	危废库	新建 125 平方米危废库	危废库占地面积增加 25 平方米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品产能和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和公用工程未发生变化，仓储工程中危废库占地面积增加 25 平方米，储存能力增加 25%，因此不属于储存能力增加 30%及以上的情况。

2.5 项目地点

(1) 项目选址

项目未重新选址，实际建设地点与原环评保持一致，位于南京江宁区空港经济开发区蓝天路 388 号，与环评一致。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建设项目西侧为空地，北侧隔蓝天路为空地，东侧隔望舒路为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南侧为空地；周边 500 米范围内无环境环保目标。本项目建成后，周围环境未发生变化，具体见附图 2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2) 平面布置

实际建设过程平面布置图与原环评一致，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综上所述，项目未重新选址，实际建设地点与原环评保持一致，平面布置图较原环评保持一致，无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或新增敏感点情况。

2.6 生产工艺

2.6.1 原辅材料变动情况

表 2-7 本项目原辅材料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工段	单位	环评用量	实际年用量	变动情况
1	活塞杆	零件	万件	5000	5000	未变动
2	气封		万件	5000	5000	
3	支架		万件	5000	5000	
4	缸筒		万件	5000	5000	
5	球头销		万件	5000	5000	
6	清洗剂	喷枪清洗	kg	3120	3120	
7	汉高脱漆剂		kg	49.4	49.4	

8	黑色水性漆	喷漆	t	120	120
9	银色水性漆		t	13.5	13.5
10	黑色固化剂		t	60	60
11	银色固化剂		t	6.5	6.5
12	液氮	充气	kg	1005958.2	1005958.2
13	碳氢清洗剂	钢管清洗	kg	6760	6760
14	脱脂剂		t	7.5	7.5
15	慢干水	丝印	kg	15.6	15.6
16	洗网水		L	52	52
17	稀释剂		L	42	42
18	油墨		kg	20	20
19	油墨	总装移印	kg	100	100
20	稀释剂 2#		L	270	270
21	脱脂剂	脱脂	kg	50505	50505
22	脱脂添加剂		kg	6760	6760
23	硅烷 1#	表面处理	kg	2275	2275
24	硅烷 2#		kg	6565	6565
25	硅烷添加剂 1#		kg	7410	7410
26	硅烷添加剂 2#		kg	585	585
27	试剂 10#	实验室	L	54.6	54.6
28	试剂 114#		L	75.4	75.4
29	试剂 160#		L	143	143
30	酚酞指示剂		L	2.08	2.08
31	嗅甲酚绿指示剂		kg	0.5	0.5
32	天然气	天然气锅炉	万 m ³	110	110
33	酸性清渣剂	洗槽垢	kg	4732	4732
34	通用切削油	机加工	t	56	56
35	硫酸	检测	kg	10	10
36	酒精	返修工件擦拭	t	2	2
37	液压油	钢管注油	t	140	140
38	拉槽油	拉槽设备润滑	kg	4992	4992

总装线

1	胶水	装配	kg	624	624
2	纸箱	包装	万只	90	90
3	纸板		万只	630	630
4	自封袋/气泡膜		万只	5000	5000
5	支撑管	生产使用	万件	5000	5000
6	阻尼帽		万件	4500	4500
7	羊眼		万件	4500	4500
8	消音垫		万件	9000	9000
9	衬套		万件	10000	10000
10	钢管		万件	5000	5000

未变动

11	铝支撑座		万件	300	300
12	钢套		万件	5000	5000
13	铁支架		万件	1100	1100
14	铁插销		万件	1100	1100
15	六角螺栓		万件	300	300
16	弹簧垫圈		万件	300	300
17	导杆		万件	2	2
18	塑料插销		万件	2400	2400
19	油脂		t	140	140
20	摩擦条		万件	5000	5000
21	钢筒		万件	500	500
22	金属吊杆		万件	500	500
23	防护伞		万件	500	500
24	弹簧		万件	500	500
25	底座		万件	500	500
26	纸箱		万只	40	40
27	塑料袋		万只	3	3
28	托盘		只	16000	16000
29	缠绕膜		t	5.5	5.5
30	胶带		卷	11000	11000
31	纸板		万只	75	75
32	焊丝		t	62.5	62.5

综上所述，企业原辅材料和燃料未变动。

2.6.2 设备变动情况

表 2-8 企业生产设备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变动情况
1	车床	台	26	26	未变动
2	清洗机	台	4	4	
3	焊接	台	12	12	
4	拉槽	台	10	10	
5	预装线	套	16	16	
6	水性漆线	套	2	2	
7	总装线	套	12	12	总装线数量不变，每套总装线中安装一个激光打标工具
8	检测设备	台	30	30	未变动
9	打包机	台	4	4	
10	手电钻	台	1	1	
11	角磨机	台	1	1	
12	空压机	台	10	10	
13	水泵	台	5	5	
14	自动装配线	台	10	10	
15	吊杆装配线	台	3	3	
16	切管机	台	3	3	
17	CRC 试验台	台	1	1	
18	寿命试验机	台	1	1	
19	摩擦力测试机（大）	台	1	1	
20	摩擦力测试机（小）	台	1	1	
21	噪声测试机	台	1	1	
22	纯水系统	套	1	1	
23	液氮罐	个	4	1	

综上所述，企业仅建设 1 个 30m³ 的液氮储罐，液氮使用量不变，总装线总数量不变，每套总装线中安装一台激光打标工具。

2.6.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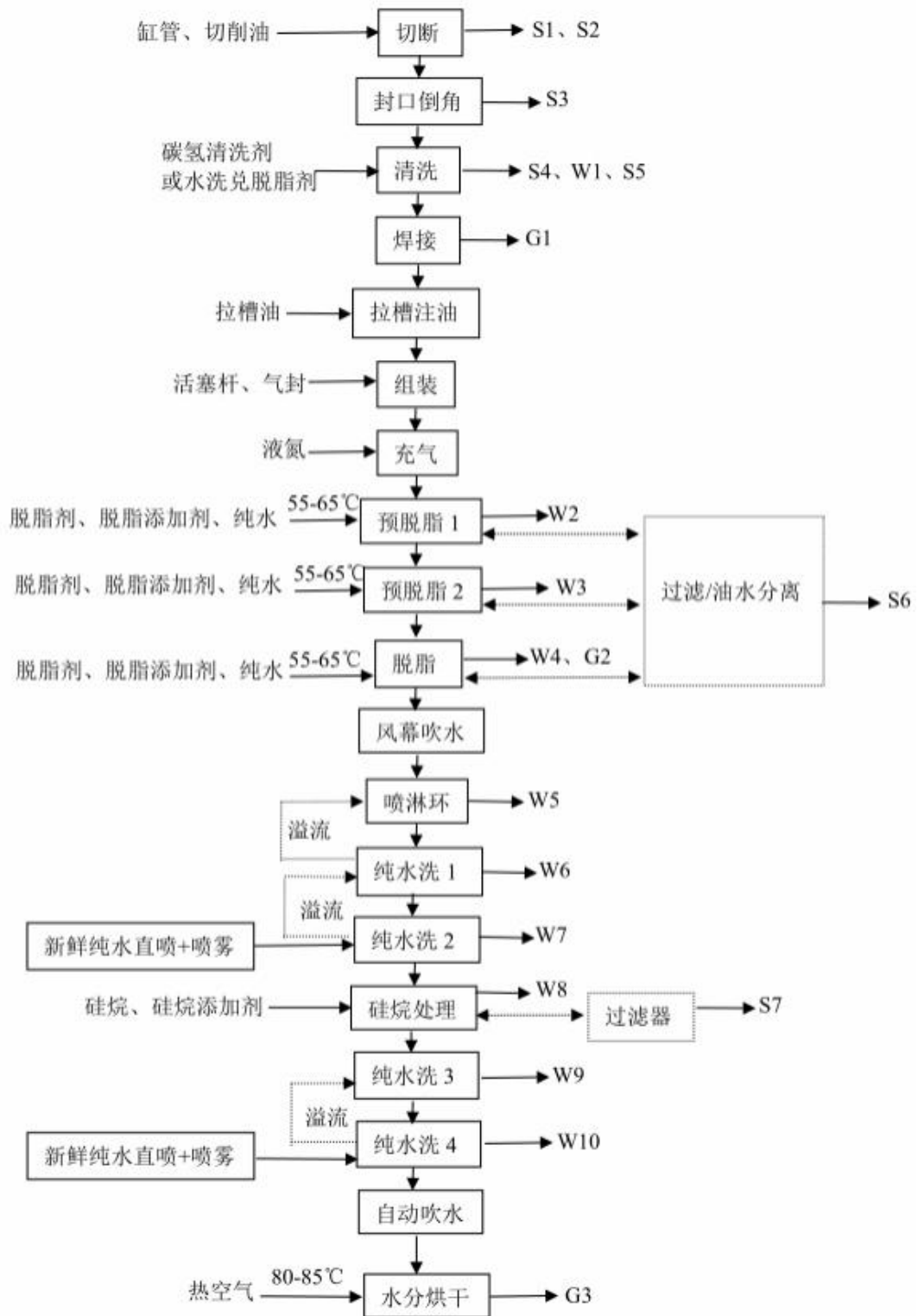


图 2.4-1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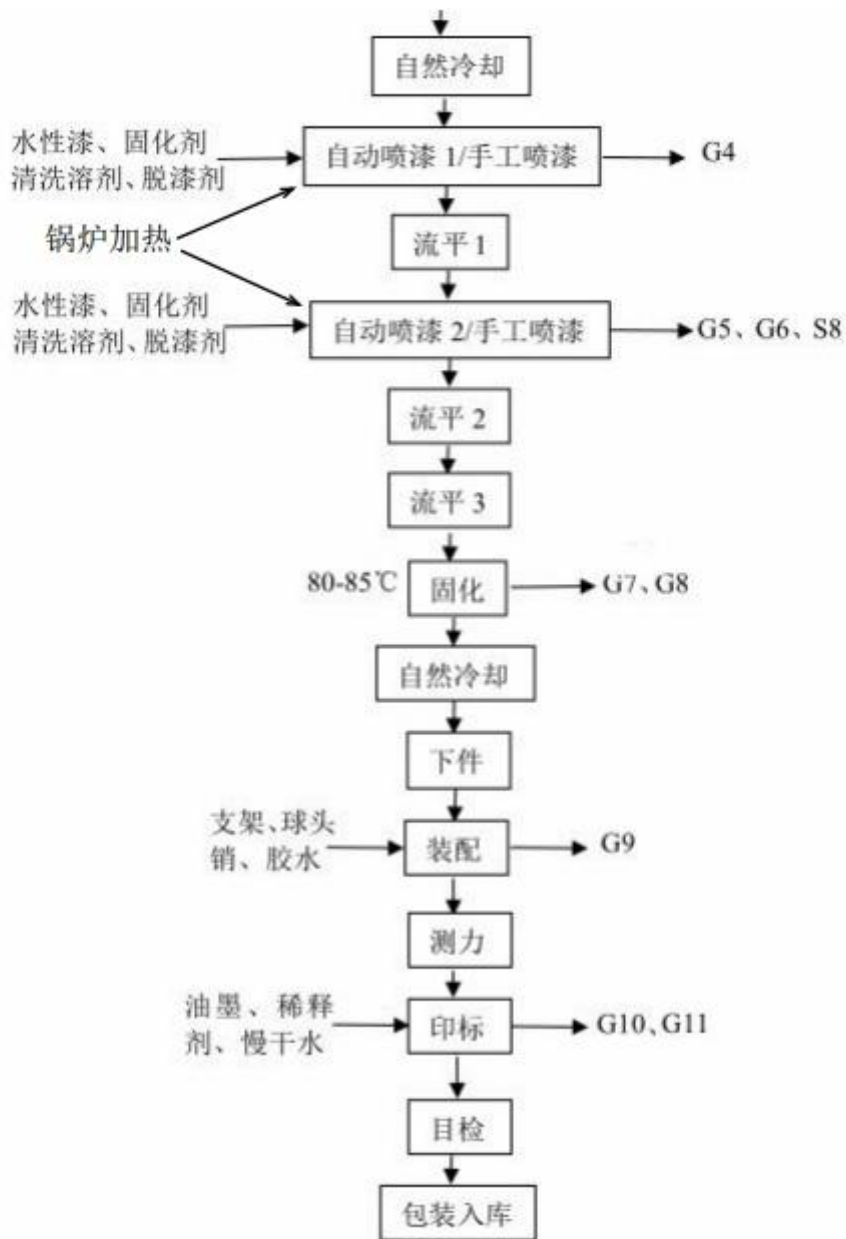


图 2.4-2 生产工艺流程图（续上图）

工艺流程简述:

切断: 将长钢管按照要求切割成相应长度的管子，该工艺产生含油金属屑 S1、废切削油 S2。

封口倒角: 将钢管的一端封口并倒角，该工艺产生含油金属屑 S3。

清洗: 清洗钢管内外的油污，部分使用碳氢清洗剂，清洗废液在设备内部蒸馏处理，蒸馏出的清洗剂回用，定期补充清洗剂，废清洗剂 S4 作为危废处理，

由于清洗作业在高温状态下进行；部分钢管使用脱脂剂兑水清洗，清洗水经过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循环用于清洗工序，每天排放一次，产生废水 W1 和废油 S5。清洗后并将钢管内部的铁屑吹净。

焊接：在钢管上焊接螺纹接头，焊接过程产生少量烟尘 G1。

拉槽注油：在钢管内部加工沟槽，后在钢管内部注入液压油，拉槽润滑采用拉槽油。

组装：在活塞杆上组装小零件，将活塞杆端头旋铆，固定小零件，将活塞杆组件和钢管点铆连接在一起。

充气：将钢管封口并充入氮气。

预脱脂/脱脂：将气弹簧装上喷漆吊具，用脱脂剂清洗表面的油污，脱脂剂及添加剂兑水使用，脱脂废液经过过滤器和油水分离器处理后回用，产生的脱脂废油脂 S6 作为危废处理。脱脂剂主要成分为碱液，碱液除油脂是利用强碱对植物油的皂化反应，形成溶于水的皂化物达到除油脂的目的。纯粹的强碱液只能皂化除掉植物油脂而不能除掉矿物油脂。因此人们通过在强碱液中加入脱脂添加剂，利用脱脂添加剂的乳化作用达到除矿物油的目的。强碱除油脂的使用温度都较高。本项目预脱脂及脱脂加热均由天然气锅炉供热，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 G2。脱脂废液 W2、W3、W4 定期排放。

风幕吹水：通过吹风将工件上带出的脱脂液吹入脱脂槽，减少水洗的压力。

喷淋环/纯水洗：新鲜纯水通过喷嘴以喷雾形式喷至纯水洗 2 水槽，由水槽 2 溢流至纯水洗 1 水槽，再溢流至喷淋环循环使用，工件由喷淋环依次至水槽 1、水槽 2 清洗表面残留的脱脂液。纯水水槽定期更换产生清洗废水 W5、W6、W7。

硅烷处理：采用有机硅烷水溶液为主要成分对金属或非金属材料进行表面处理。表面处理位于密闭设备，表面处理废液经过过滤器过滤处理后回用，废渣 S7 作为危废处理，定期倒槽更换新鲜硅烷处理液，产生硅烷废液 W8。

四步反应模型：1、Si-OH 之间脱水缩合成含 Si-OH 的低聚硅氧烷；2、伴随脱水反应而与基材形成共价键连接，但在界面上硅烷的硅羟基与基材表面只有一个键合，剩下两个 Si-OH 或者与其他硅烷中的 Si-OH 缩合，或者游离状态。3、与硅相连的 3 个 Si-OR 基水解成 Si-OH；4、低聚物中的 Si-OH 与基材表面上的 OH 形成氢键。

纯水洗：表面处理后的工件经过两道纯水洗，纯水洗 4 设有喷头直喷纯水，喷淋水经过纯水清洗 4 溢流至纯水清洗 3，清洗废水排出。产生清洗废水 W9、W10。

自动吹水-水分烘干：使用风机和压缩空气吹除表面的水分。采用热空气烘干表面的水分，产品自然冷却到常温。烘干采用天然气加热，产生燃料废气 G3。

自动喷漆-流平：本项目工件喷涂水性漆，采用密闭干式喷漆房，数控自动喷漆。喷枪需定期清洗，喷枪使用纯清洗溶剂和纯脱漆剂清洗，产生废清洗剂 S11。喷漆返修产品需要酒精擦拭。其中 1#水性漆线只有一个自动喷漆房，2#水性漆线含一个自动喷漆房和一个手动喷漆房，自动和手动不同时使用。喷漆后的工件在喷漆房自动流平，使涂料在干燥成膜过程中形成一个平整、光滑、均匀的涂膜。喷漆及流平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 G4、G5。喷枪定期用水清洗，产生的水性涂料清洗废水 S8 作为危废处置。

固化：将工件表面水性漆烘干，烘干后自然冷却并将产品从喷漆吊具上取下来，烘干由天然气燃烧器间接供热，燃烧器采用天然气加热，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 G7 和有机废气 G8。

装配：在产品上装配防护盖和防尘套，之后将产品放在总装线输送链上，在产品两端用胶水装配接头，胶水挥发产生有机废气 G9。

测力：使用摩擦力测试机 100%测试力值，遇不合格品则返修至合格。

打标：在产品上印刷标识（返修品需经过酒精擦拭后再印刷）或使用激光打印机对产品打印标识，印标及酒精擦拭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激光打标过程中会产生粉尘 G11

目检：100%检查产品外观后包装入库，若有不合格品返修加工至合格。

水槽维护：纯水槽、脱脂槽和硅烷处理槽需要定期清洗除垢，会产生清洗废水；洗槽垢使用酸性清洗剂兑水，清洗剂主要成分为硫酸。

综上所述，企业打标工序中，在原有油墨印刷的基础上增加了激光打标，其余生产工艺未变动。

2.7 环境保护措施

表 2-9 废水、噪声和固废环境保护措施与变动后环境保护措施对比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工段	污染物	环评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	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禄口污水处理厂	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	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	COD、SS、石油类、氟化物	经自建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至禄口污水处理厂	经自建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	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
	空调废水	COD、SS	直接接管至禄口污水处理厂	经自建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	原为直接接管，现为处理后再接管
	纯水制备浓水	COD、SS	直接接管至禄口污水处理厂	经自建污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	原为直接接管，现为处理后再接管
噪声	设备噪声	/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	未变动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库	新增 1 个一般固废暂存库 25m ²	新增 1 个一般固废暂存库 25m ²	未变动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库	新增 1 个危废暂存库 100m ²	新增 1 个危废暂存库 125m ²	面积增加 25m ²

综上，变动后，纯水制备浓水和空调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接管，全厂废水由环评中接管至禄口污水处理厂变为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危废贮存库增加 25m²，其它无变动。

表 2-10 环评中废气环境保护措施与变动后环境保护措施对比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变化情况
		环评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建设内容			
		收集措施	处理方式	排气筒	收集措施	处理排放方式	排气筒	
焊接	焊接烟尘	集气罩收集	滤筒过滤	15 米排气筒 FQ1	集气罩收集	滤筒过滤	15 米排气筒 FQ1	无变动
激光打标废气	烟尘	/	/	/	集气罩收集	烟尘净化装置	无组织排放	新增
钢管清洗	非甲烷总烃	密闭收集	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5 米排气筒 FQ2	密闭收集	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5 米排气筒 FQ2	单独设置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喷漆线废气（喷漆、固化、酒精擦拭、喷枪清洗）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密闭收集			密闭收集	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由一级活性炭升级为二级活性炭
总装废气（印刷、酒精擦拭）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收集			集气罩收集	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由一级活性炭升级为二级活性炭
1#喷漆线水分烘干燃料废气和水蒸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管道	/	/	/	/	/	无变动
1#喷漆线固化烘干燃烧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管道	/	15 米排气筒 FQ3	密闭管道	/	15 米排气筒 FQ3	无变动
1#喷漆线脱脂供热锅炉燃烧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管道	/	15 米排气筒 FQ4	密闭管道	/	15 米排气筒 FQ4	无变动
2#喷漆线废气（喷	非甲烷总	密闭收集	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	15 米排气筒	密闭收集	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	15 米排气筒	由一级活性炭升级为二

漆、固化、酒精擦拭、喷枪清洗)	烃		炭吸附装置	FQ5		吸附装置	FQ5	级活性炭
2#喷漆线水分烘干燃料废气和水蒸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管道	/		/	/		无变动
2#喷漆线固化烘干燃烧废气(1)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6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6	合并至同一排气筒排放
2#喷漆线固化烘干烧废气(2)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7	密闭管道	/		
脱脂水蒸气	水蒸气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8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8	无变动
脱脂水蒸气	水蒸气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9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9	无变动
喷漆洁净房供热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1)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10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10	无变动
喷漆洁净房供热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2)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11	密闭管道	/	15米排气筒 FQ11	无变动
危废库废气	非甲烷总烃	密闭收集	1套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5米排气筒 FQ12	密闭收集	1套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15米排气筒 FQ12	无变动

综上，变动后，钢管清洗废气单独设置一套二级活性炭装置，1#、2#喷漆废气和总装废气均由一级活性炭装置升级改造为二级活性炭装置，2#喷漆线固化烘干燃烧废气合并至同一排气筒排放，其他无变动。

2.8 项目建设变动初步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重大变动初筛一览表详见下表 2-11。

表 2-11 重大变动初筛一览表

序号	变动类型		环评以及审批部门决定内容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存在重大变动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否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新增 100m ² 危废库	实际建设 125m ² 危废库，危废库占地面积增加 25 平方米，储存能力增加 25%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总汞，烷基汞，总镉，总铬，六价铬，总砷，总铅，总镍，苯并（a）芘，总铍，总银，总 α 放射性，总 β 放射性）。	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根据《2023 年南京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臭氧；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本项目建设规模、产能和原料使用量无变化	否
3	地点	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建设位置为南京江宁区空港经济开发区蓝天路 388 号。	建设位置为南京江宁区空港经济开发区蓝天路 388 号，总平面布置	否

		的。		没有变化及车间平面布置图无变化。		
4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	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本项目新增激光打标工序，所用能源为电能，产生废气为烟尘，经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量极小，不属于不达标区的达标因子，也不会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不达标因子为臭氧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本项目不涉及	否	
5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上述废水处理后与空调废水、纯水制备浓水一同接管空港污水处理厂；焊接烟尘经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由FQ1高空排放；1#喷漆线水性漆喷漆、固化废气、喷枪清洗和钢管清洗废气以及酒精擦拭废气经过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FQ2高空排放；印刷废气及总装区酒精擦拭废气经一套一级活性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和空调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一同接管空港污水处理厂；焊接烟尘经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由FQ1高空排放；1#喷漆线水性漆喷漆、固化废气、喷枪清洗废气以及酒精擦拭废气经过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FQ2高空排放；钢管清洗废气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	否	

		<p>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 FQ2 高空排放；1#喷漆线水分烘干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由 FQ2 高空排放；2#喷漆线水性漆喷漆、固化废气、喷枪清洗以及酒精擦拭废气经过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 FQ5 高空排放；2#喷漆线水分烘干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由 FQ5 高空排放；脱脂供热锅炉及喷漆洁净房供热锅炉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FQ4、FQ10、FQ11 高空排放；固化供热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FQ3、FQ6、FQ7 高空排放；烘干的水雾由 15m 高 FQ8、FQ9 排放，危废库废气经一级活性炭吸附后由 15m 高排气筒 FQ12 排放。</p>	<p>放；总装废气（印刷、酒精擦拭）废气经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 FQ2 高空排放；1#喷漆线水分烘干燃烧废气由 FQ2 高空排放；2#喷漆线水性漆喷漆、固化废气、喷枪清洗以及酒精擦拭废气经过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由 FQ5 高空排放；脱脂供热锅炉及喷漆洁净房供热锅炉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FQ4、FQ10、FQ11 高空排放；固化供热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FQ3、FQ6、FQ7 高空排放；烘干的水雾由 15m 高 FQ8 排放，危废库废气经一级活性炭吸附后由 15m 高排气筒 FQ12 排放。不新增有组织废气排放量。企业新增激光打标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产生量极少，不会导致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以上</p>	
	<p>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本项目不涉及</p>	<p>本项目不涉及</p>	<p>否</p>
	<p>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p>	<p>本项目不涉及</p>	<p>本项目不涉及</p>	<p>否</p>

	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经合理布局，采用有效的减震隔音措施；土壤和地下水没有涉及相关的内容。	噪声经合理布局，采用有效的减震隔音措施；土壤和地下水没有涉及相关的内容。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收集后危废库暂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收集后危废库暂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无变化。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	企业已设置 600m ³ 应急事故池	否

综上所述，根据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和苏环办〔2021〕122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中的内容，以上变化属于一般变动，纳入排污许可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3 建设项目评价要素

3.1 环境影响评价等级、范围

本次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环境影响评价等级、范围如下所示：

表 3-1 评价等级和范围一览表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要求	变动情况
评价等级	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	本项目环评类别为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表 1 专项评价设置原则表”，不需要设置专项评价，根据该指南，不再判定各要素评价等级。	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分析
	大气环境评价等级为二级		
	未明确声环境评价等级		
	风险环境评价为简单分析		
	土壤环境评价等级为二级		
评价范围	IV类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地下水环境：厂界外 500 米范围	
	大气：边长 5km	大气：厂界外 500 米范围	
	噪声：周边 200m	噪声：厂界外 50 米范围	
	其它未要求	生态环境：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新增用地的，应明确新增用地范围内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因政策更新，2020 年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环办环评〔2020〕33 号），本次一般变动影响分析按新要求执行。

3.2 评价标准

3.2.1 大气评价标准

企业大气评价标准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3-2 大气评价标准变动情况一览表

废气		污染物名称	环评要求	实际执行要求	变动情况	
污染源	排气筒编号					
有组织	焊接烟尘	FQ1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执行江苏省地标
	钢管清洗废气	FQ2	非甲烷总烃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执行江苏省地标
	1#喷漆线废气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966-2021)	执行江苏省地标
			非甲烷总烃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执行江苏省地标
	总装废气(印刷、酒精擦拭)		非甲烷总烃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执行江苏省地标
	1#喷漆线水分烘干燃料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无变动
	1#喷漆线固化供热燃烧废气	FQ3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无变动
	脱脂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FQ4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执行江苏省地标
	2#喷漆线废气	FQ5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966-2021)	执行江苏省地标
			非甲烷总烃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		

				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2#喷漆线水分 烘干燃料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DB32/3728-20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 标准》(DB32/3728-2020)	无变动
	2#喷漆线固化 供热燃烧废气	FQ6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DB32/3728-20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 标准》(DB32/3728-2020)	无变动
	喷漆洁净房供 热天然气锅炉 燃烧废气	FQ10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执行江苏 省地标
	喷漆洁净房供 热天然气锅炉 燃烧废气	FQ11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执行江苏 省地标
	危废库废气	FQ12	非甲烷总烃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 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执行江苏 省地标
无组织	厂界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执行江苏 省地标	
		非甲烷总烃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厂房门口	非甲烷总烃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 制标准》(GB37822-201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	执行江苏 省地标	

有组织：焊接、钢网清洗、总装废气产生的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排放限值，喷漆线产生的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执行江苏省《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6-2021）表1排放限值，脱脂供热锅炉和喷漆洁净房供热锅炉产生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江苏省《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1和表5排放限值，固化供热燃烧废气和烘干供热燃烧废气执行江苏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表1和表5排放限值。

无组织：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2排放限值，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排放限值。

表 3-3 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监控位置	执行标准
颗粒物	20	1	车间排气筒出口或生产设施排气筒出口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
非甲烷总烃	60	3		
颗粒物	10	0.6		《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6-2021）表1
非甲烷总烃	40	1.8		

表 3-4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项目	监控点限值 (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表 3-5 单位边界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污染物项目	监控点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颗粒物	0.5	
二氧化硫	0.4	
氮氧化物	0.12	

表 3-6 锅炉排放标准

污染物项目		燃气锅炉 (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表 3
二氧化硫		35	
氮氧化物		50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基准含氧量	单台出力65t/h及以下	3.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4385-2022) 表 5

表 3-7 工业炉窑排放标准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表 3
二氧化硫		80	
氮氧化物		180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基准含氧量	其他工业炉窑	9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2/3728-2020) 表 5

3.2.2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企业废水评价标准变动情况：环评报告中企业废水接管至禄口污水处理厂，建成后，企业废水实际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现执行空港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本项目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预处理，车间生产废水经过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放至云台山河。其中 pH、COD、SS、氨氮、TP 执行空港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石油类、氟化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空港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类标准，氟化物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 类标准。

表 3-8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污染物名称	接管标准	标准名称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标准名称
pH (无量纲)	6~9	空港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A
COD	350		50	
SS	250		10	
氨氮	35		5 (8)	
总磷	4		0.5	
石油类	3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氟化物	20		1.5	

3.2.3 噪声排放标准

根据《南京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宁政发〔2014〕34号），项目所在地位于工业区，周边3类声功能区，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企业北厂界仍执行4a类标准不变。

表 3.2-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3	65	55
4 (北厂界)	70	55

3.2.4 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号）中相关内容。

4、环境影响分析说明

4.1 大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变动情况

4.1.1 变动前废气产排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可知，企业环评中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1 企业变动前全厂有组织排放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排气筒 编号	排气量 N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排气筒 编号	排放污 染物名 称	排放状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焊接烟尘	FQ1	12000	颗粒物	6.25	0.075	0.45	滤筒过滤器	FQ1	颗粒物	2.5	0.03	0.18
钢管清洗	FQ2	34200	非甲烷 总烃	19.78	0.68	4.06	过滤棉+ 一级活性 炭装置	FQ2	二氧化 硫	0.3	0.0009	0.0055
1#喷漆线 废气（喷 漆、固化、 酒精擦 拭、喷枪 清洗）			颗粒物	15.49	0.53	3.187			氮氧化 物	0.5	0.017	0.103
			非甲烷 总烃	15.01	0.51	3.08			颗粒物	2.9	0.1	0.59
总装废气 （印刷、 酒精擦 拭）			非甲烷 总烃	6.53	0.22	1.34	一级活性 炭吸附装 置		非甲烷 总烃	5.8	0.2	0.775

污染源	排气筒 编号	排气量 N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排气筒 编号	排放污 染物名 称	排放状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1#喷漆线 水分烘干 燃料废气 和水蒸气			二氧化硫	0.03	0.0009	0.0055	/		/	/	/	/
			氮氧化物	0.5	0.017	0.103			/	/	/	/
			颗粒物	0.06	0.002	0.013			/	/	/	/
1#喷漆线 固化烘干 燃烧废气	FQ3	800	二氧化硫	2.3	0.002	0.011	/	FQ3	二氧化硫	2.3	0.002	0.011
			氮氧化物	42.9	0.034	0.206			氮氧化物	42.9	0.034	0.206
			颗粒物	5.6	0.005	0.027			颗粒物	5.6	0.005	0.027
1#喷漆线 脱脂供热 锅炉燃烧 废气	FQ4	1000	二氧化硫	3.7	0.004	0.022	/	FQ4	二氧化硫	3.7	0.004	0.022
			氮氧化物	68.7	0.069	0.412			氮氧化物	68.7	0.069	0.412
			颗粒物	8.8	0.009	0.053			颗粒物	8.8	0.009	0.053
2#喷漆线 废气（喷	FQ5	33200	颗粒物	16.6	0.55	3.307	过滤棉+ 一级活性	FQ5	二氧化 硫	0.03	0.0009	0.0055

污染源	排气筒 编号	排气量 N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排气筒 编号	排放污 染物名 称	排放状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漆、固化、 酒精擦 拭、喷枪 清洗)			非甲烷 总烃	15.51	0.52	3.09	炭装置		氮氧化 物	0.5	0.017	0.103
			二氧化 硫	0.03	0.0009	0.0055			颗粒物	3	0.1	0.61
			氮氧化 物	0.5	0.017	0.103			非甲烷 总烃	2.1	0.07	0.28
			颗粒物	0.06	0.002	0.013			/	/	/	/
2#喷漆线 固化烘干 燃烧废气 (1)	FQ6	600	二氧化 硫	2.2	0.001	0.008	/	FQ6	二氧化 硫	2.2	0.001	0.008
			氮氧化 物	41.4	0.025	0.15			氮氧化 物	41.4	0.025	0.15
			颗粒物	5.3	0.003	0.019			颗粒物	5.3	0.003	0.019
2#喷漆线 固化烘干 燃烧废气 (2)	FQ7	200	二氧化 硫	2.5	0.0005	0.003	/	FQ7	二氧化 硫	2.5	0.0005	0.003
			氮氧化 物	50	0.01	0.06			氮氧化 物	50	0.01	0.06
			颗粒物	5.8	0.001	0.007			颗粒物	5.8	0.001	0.007

污染源	排气筒编号	排气量 Nm ³ /h	污染物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排气筒编号	排放污染物名称	排放状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喷漆洁净房供热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1)	FQ10	1500	二氧化硫	5.9	0.009	0.0275	/	FQ10	二氧化硫	5.9	0.009	0.0275
			氮氧化物	50	0.075	0.234			氮氧化物	50	0.075	0.234
			颗粒物	14.1	0.02	0.066			颗粒物	14.1	0.02	0.066
喷漆洁净房供热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2)	FQ11	1500	二氧化硫	5.9	0.009	0.0275	/	FQ11	二氧化硫	5.9	0.009	0.0275
			氮氧化物	50	0.075	0.234			氮氧化物	50	0.075	0.234
			颗粒物	14.1	0.02	0.066			颗粒物	14.1	0.02	0.066
危废库废气	FQ12	5000	非甲烷总烃	6.4	0.032	0.19	一级活性炭装置	FQ12	非甲烷总烃	6.4	0.032	0.19

表 4-2 企业全厂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水性漆线(喷漆、固化、喷枪清洗、酒精擦拭)	颗粒物	0.65	0.65	72*30	6
	非甲烷总烃	0.621	0.621		
预装区(焊接)	烟尘	0.05	0.05	96*40	6
总装区(印刷、酒精擦拭)	非甲烷总烃	0.13	0.13	96*40	6
钢管清洗	非甲烷总烃	0.41	0.41	126*10	6
危废库液体危废挥发	非甲烷总烃	0.02	0.02	100	6

4.1.2 变动后废气产排情况

(1) 源强变动情况

企业仅在原有油墨印标的基础上增加激光打标工序，其余工艺均为变动，且原辅材料未变化，因此源强与环评一致，本次不再分析，仅对激光打标工序进行源强分析。

企业打标工序仍然以油墨印标为主，仅少部分订单要求使用激光打标，激光打标机在金属件表面进行激光打标加工，通过镭射光辐射加热待加工表面，使工件瞬间熔融，形成特点的文字、图案，该生产过程会产生少量金属烟尘，经集气罩收集至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企业激光打标机加工工件量少，加工区域小，烟尘产生量极少，本次仅进行定性分析。

(2) 环境保护措施变动情况

企业环境保护措施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4-3 废气环境保护措施变动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环评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	环评要求的处理效率	实际建设的污染防治措施	实际的处理效率
钢管清洗	共用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炭装置	90%	独立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90%
1#喷漆线废气 (喷漆、固化、酒精擦拭、喷枪清洗)			独立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90%
总装废气(印刷、酒精擦拭)	一套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90%	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90%
2#喷漆线废气 (喷漆、固化、酒精擦拭、喷枪清洗)	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炭装置	90%	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90%

环评中要求的一级活性炭装置已无法满足现行的环保要求，且一级活性炭也无法满足环评要求 90% 的处理效率，因此，企业根据现行环保要求及设备布置情况，为钢管清洗废气设置一套独立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将 1#和 2#喷漆线升级为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将总装废气升级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设备升级改造后，废气处理效率仍为 90%。

(3) 排放口变动情况

企业排放口变动情况见下表：

表 4-4 废气排放口变动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环评要求的排放口	实际建设的排放口	变动情况
焊接烟尘	FQ1	FQ1	无变动
钢管清洗	FQ2	FQ2	
1#喷漆线废气(喷漆、固化、酒精擦拭、喷枪清洗)			
总装废气(印刷、酒精擦拭)			
1#喷漆线水分烘干燃料废气和水蒸气	FQ3	FQ3	
1#喷漆线固化烘干燃烧废气			
1#喷漆线脱脂供热锅炉燃烧废气	FQ4	FQ4	无变动
2#喷漆线废气(喷漆、固化、酒精擦拭、喷枪清洗)	FQ5	FQ5	
2#喷漆线水分烘干燃料废气和水蒸气			
2#喷漆线固化烘干燃烧废气(1)	FQ6	FQ6	合并排放
2#喷漆线固化烘干燃烧废气(2)	FQ7		
脱脂水蒸气	FQ8	FQ8	无变动
脱脂水蒸气	FQ9	FQ9	
喷漆洁净房供热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1)	FQ10	FQ10	
喷漆洁净房供热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2)	FQ11	FQ11	
危废库废气	FQ12	FQ12	

(4) 变动后废气产排情况

变动后，企业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5 企业变动后全厂有组织排放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排气筒 编号	排气量 N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排气筒 编号	排放污 染物名 称	排放状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焊接烟尘	FQ1	12000	颗粒物	6.25	0.075	0.45	滤筒过滤器	FQ1	颗粒物	2.5	0.03	0.18
钢管清洗	FQ2	3500	非甲烷 总烃	194.28	0.68	4.06	二级活性 炭装置	FQ2	非甲烷 总烃	19.43	0.068	0.406
1#喷漆线 废气（喷 漆、固化、 酒精擦 拭、喷枪 清洗）		22000	颗粒物	24.09	0.53	3.187	过滤棉+ 二级活性 炭装置		颗粒物	4.36	0.096	0.577
			非甲烷 总烃	23.18	0.51	3.08			非甲烷 总烃	2.31	0.051	0.308
总装废气 （印刷、 酒精擦 拭）		3200	非甲烷 总烃	68.75	0.22	1.34	二级活性 炭装置		非甲烷 总烃	3.125	0.01	0.061
1#喷漆线 水分烘干 燃料废气 和水蒸气		2600	二氧化 硫	0.346	0.0009	0.0055	/		二氧化 硫	0.346	0.0009	0.0055
	氮氧化 物		6.538	0.017	0.103	氮氧化 物		6.538	0.017	0.103		
	颗粒物		0.769	0.002	0.013	颗粒物		0.769	0.002	0.013		

污染源	排气筒 编号	排气量 N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排气筒 编号	排放污 染物名 称	排放状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1#喷漆线 固化烘干 燃烧废气	FQ3	800	二氧化硫	2.3	0.002	0.011	/	FQ3	二氧化硫	2.3	0.002	0.011
			氮氧化物	42.9	0.034	0.206			氮氧化物	42.9	0.034	0.206
			颗粒物	5.6	0.005	0.027			颗粒物	5.6	0.005	0.027
1#喷漆线 脱脂供热 锅炉燃烧 废气	FQ4	1000	二氧化硫	3.7	0.004	0.022	/	FQ4	二氧化硫	3.7	0.004	0.022
			氮氧化物	68.7	0.069	0.412			氮氧化物	68.7	0.069	0.412
			颗粒物	8.8	0.009	0.053			颗粒物	8.8	0.009	0.053
2#喷漆线 废气（喷 漆、固化、 酒精擦 拭、喷枪 清洗）	FQ5	18000	颗粒物	30.55	0.55	3.307	过滤棉+ 二级活性 炭装置	FQ5	颗粒物	5.5	0.099	0.597
			非甲烷 总烃	28.89	0.52	3.09			非甲烷 总烃	2.59	0.047	0.28
2#喷漆线 水分烘干 燃料废气 和水蒸气	FQ5	1300	二氧化硫	0.69	0.0009	0.0055			二氧化硫	0.69	0.0009	0.0055
			氮氧化物	13.08	0.017	0.103			氮氧化物	13.08	0.017	0.103

污染源	排气筒 编号	排气量 N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排气筒 编号	排放污 染物名 称	排放状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颗粒物	1.54	0.002	0.013			颗粒物	1.54	0.002	0.013
2#喷漆线 固化烘干 燃烧废气 (1)	FQ6	600	二氧化硫	2.2	0.001	0.008	/	FQ6	二氧化硫	1.875	0.0015	0.011
			氮氧化物	41.4	0.025	0.15			氮氧化物	43.75	0.035	0.21
			颗粒物	5.3	0.003	0.019			颗粒物	5	0.004	0.026
2#喷漆线 固化烘干 燃烧废气 (2)	FQ7	200	二氧化硫	2.5	0.0005	0.003	/	FQ6	/			
			氮氧化物	50	0.01	0.06						
			颗粒物	5.8	0.001	0.007						
喷漆洁净 房供热天 然气锅炉 燃烧废气 (1)	FQ10	1500	二氧化硫	5.9	0.009	0.0275	/	FQ10	二氧化硫	5.9	0.009	0.0275
			氮氧化物	50	0.075	0.234			氮氧化物	50	0.075	0.234
			颗粒物	14.1	0.02	0.066			颗粒物	14.1	0.02	0.066
喷漆洁净 房供热天 然气锅炉 燃烧废气	FQ11	1500	二氧化硫	5.9	0.009	0.0275	/	FQ11	二氧化硫	5.9	0.009	0.0275
			氮氧化物	50	0.075	0.234			氮氧化物	50	0.075	0.234

污染源	排气筒 编号	排气量 N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排气筒 编号	排放污 染物名 称	排放状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2)			颗粒物	14.1	0.02	0.066			颗粒物	14.1	0.02	0.066
危废库废 气	FQ12	5000	非甲烷 总烃	6.4	0.032	0.19	一级活性 炭装置	FQ12	非甲烷 总烃	6.4	0.032	0.19

表 4-6 企业变动后全厂无组织排放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水性漆线 (喷漆、固化、喷枪 清洗、酒精擦拭)	颗粒物	0.65	0.65	72*30	6
	非甲烷总烃	0.621	0.621		
预装区 (焊接)	烟尘	0.05	0.05	96*40	6
总装区 (印刷、酒精擦拭)	非甲烷总烃	0.13	0.13	96*40	6
钢管清洗	非甲烷总烃	0.41	0.41	126*10	6
危废库液体危废挥发	非甲烷总烃	0.02	0.02	100	6

综上所述，企业废气有组织废气产生量及排放量未变动，无组织废气增加激光打标烟尘，但产生量极小，不定量分析，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4.2 废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变动情况

4.1.1 变动前废水产排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可知，企业环评中废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7 企业全厂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水种类及产生量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排放方式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8640t/a		COD	400	3.46	化粪池	COD	320	2.76	禄口污水处理厂
		SS	200	1.73		SS	100	0.86	
		NH ₃ -N	25	0.216		NH ₃ -N	25	0.216	
		TP	4	0.035		TP	4	0.035	
生产废水 35949.1t/a	脱脂槽清洗废水 832t/a	COD	2500	2.08	污水处理站	COD	320	11.5	
		SS	500	0.416		SS	100	3.59	
		石油类	500	0.416		石油类	20	0.72	
	纯水清洗用水 28800t/a	COD	500	14.4		氟化物	0.06	0.002	
		SS	200	2.56		/			
		石油类	50	1.44					
	水槽清洗、除垢 废水 4960t/a	COD	50	0.248					
		SS	50	0.248					
	硅烷液配置废水 96t/a	COD	1000	0.096					
		SS	500	0.048					
脱脂槽和硅烷槽	氟化物	10	0.00096						
	COD	2500	1.44						

	清洗废水 576t/a	SS	100	0.0576				
		氟化物	2	0.001152				
		石油类	5	0.00288				
	实验室废水 29.1t/a	COD	400	0.01164				
		SS	100	0.00291				
		氟化物	2	0.0000582				
	钢管清洗废水 656t/a	COD	2500	3.28				
		SS	500	0.656				
		石油类	500	0.656				
空调废水 8t/a	COD	200	0.0016	/	COD	200	0.0016	
	SS	100	0.0008		SS	100	0.0008	
纯水制备浓水 24547.6t/a	COD	200	4.9	/	COD	200	4.9	
	SS	100	2.46		SS	100	2.46	
综合废水 69144.7t/a	COD	277.7	19.2	禄口污 水处理 厂	COD	30	2.1	横溪河
	SS	99.8	6.9		SS	10	0.7	
	NH ₃ -N	3.1	0.216		NH ₃ -N	1.5	0.1	
	TP	0.5	0.035		TP	0.3	0.02	
	石油类	10.4	0.72		石油类	0.5	0.03	
	氟化物	0.03	0.002		氟化物	0.03	0.002	

4.1.2 变动后废水产排情况

(1) 源强变动情况

原环评中未核算地面清洗废水，企业地面清洗废水经压滤机预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地面清洗废水每日产生量约为 200L，年工作 250 天，年产生量为 50t/a，废水浓度为 COD：200mg/L，SS：400mg/L，石油类：60mg/L。

(2) 环境保护措施变动情况

环评中，纯水制备浓水和空调废水直接接管空港污水处理厂，现接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

企业为污水处理站新增 1 台压滤机，专用于地面清洗废水预处理；

环评中，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废水一同接管污水处理厂，现企业将化粪池排水口直接连接污水接管口，不再与污水处理站废水混合后接管。其余废水处理方式无变化。

(3) 接管去向变动情况

环评中，企业废水接管至禄口污水处理厂，实际建成后，企业废水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至云台山河。

(4) 变动后废水产排情况

变动后，企业废水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8 变动后企业全厂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水种类及产生量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治理措施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排放方式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8640t/a		COD	400	3.46	化粪池	COD	320	2.76	空港污水处理厂
		SS	200	1.73		SS	100	0.86	
		NH ₃ -N	25	0.216		NH ₃ -N	25	0.216	
		TP	4	0.035		TP	4	0.035	
生产废水 60554.7t/a	脱脂槽清洗废水 832t/a	COD	2500	2.08	污水处理站	COD	270.83	16.4	
		SS	500	0.416		SS	100	6.05	
		石油类	500	0.416		石油类	11.9	0.72	
	纯水清洗用水 28800t/a	COD	500	14.4		氟化物	0.03	0.002	
		SS	200	2.56		/			
		石油类	50	1.44					
	水槽清洗、除垢 废水 4960t/a	COD	50	0.248					
		SS	50	0.248					
	硅烷液配置废水 96t/a	COD	1000	0.096					
		SS	500	0.048					
		氟化物	10	0.00096					
	脱脂槽和硅烷槽 清洗废水 576t/a	COD	2500	1.44					
		SS	100	0.0576					
		氟化物	2	0.001152					
		石油类	5	0.00288					
	实验室废水 29.1t/a	COD	400	0.01164					
SS		100	0.00291						

		氟化物	2	0.0000582									
钢管清洗废水 656t/a		COD	2500	3.28	空港污 水处理 厂	COD	30	2.1					
		SS	500	0.656									
		石油类	500	0.656									
纯水制备浓水 24547.6t/a		COD	200	4.9									
		SS	100	2.46									
空调废水 8t/a		COD	200	0.0016									
		SS	100	0.0008									
地面清洗废水 50t/a		COD	200	0.01									
		SS	400	0.02									
		石油类	60	0.003									
综合废水 69194.7t/a		COD	277.5	19.2					SS	10	0.7		
		SS	99.7	6.9									
		NH ₃ -N	3.1	0.216								NH ₃ -N	1.5
		TP	0.5	0.035									
		石油类	10.4	0.72	石油类	0.5	0.03						
		氟化物	0.03	0.002				氟化物					

本次变动补充核算企业地面清洗废水，增加废水排放量 50t/a，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与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量相比，增加比例为 0.083%，与全厂废水接管量相比，增加比例为 0.072%，远小于 10%，且地面清洗废水浓度低，不会对污水处理站排口或总废水接管口的废水排放浓度或排放量产生扰动，因此不属于重大变动。

4.3 噪声污染物产生及排放变动情况

通过对照，本项目建成后，不新增设备，经过厂区合理布局、厂房隔声等措施，噪声的影响较小，且项目周边 500 米范围内无敏感目标，因此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4.4 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生产情况，环评中遗漏固体废物：焊烟除尘灰、水性涂料清洗废水、沾染废物、实验室废液；环评中危险废物名称、代码及产生量与实际不一致，本次重新定义危险废物名称、代码并核算危险废物产生量。

(1) 环评中未核算的固体废物

①焊烟除尘灰

焊接烟尘采用滤筒除尘器，根据物料衡算可知，除尘灰产生量约为 0.27t/a，属于一般固废，外售处置；

②水性涂料清洗废水

环评中喷漆工序中描述，喷枪定期用水清洗，该工序会产生水性涂料清洗废水，环评中未对该危废进行核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水性涂料清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6t/a，属于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沾染废物

该危废为各工段人工操作时沾染矿物油、水性漆、油墨、清洗剂、脱脂剂、脱漆剂等原料的劳保用品，包括手套，防护服等，环评中未对该危废进行核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沾染废物产生量约为 15.5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④实验室废液

环评中企业建设了实验室，但未对实验室废液进行核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实验室废液产生量约为 1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2) 与环评相比发生变化的固体废物

①污泥

环评中污水处理设施废油脂及污泥、清洗油渣、表面处理废渣均划为污泥进行处置。其中清洗油渣、表面处理废渣危废代码错误，本项目无镀铜工艺，不属于 336-062-17，应属于 336-064-17 中的槽渣，与污泥代码一致，因此划归为一类

进行管理。环评中污水处理设施废油脂及污泥产生量为 40t/a，清洗油渣产生量为 40t/a，表面处理废渣产生量为 5t/a。实际污泥总产生量为 80t/a。

②废过滤棉、废活性炭

环评中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列为一类进行处置，危废代码确定为 900-041-49，产生量约为 80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过滤棉、废活性炭非同一类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属于 900-039-49，废过滤棉属于 900-041-49，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过滤棉产生量为 30t/a，因企业所有活性炭装置全部改装为二级活性炭装置，活性炭填充量增加一倍，填充量共为 20t，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40t/a。

③含漆废物

含漆废物为环评中含漆纸板塑料膜，为方便管理改名为含漆废物，环评中该废物产生量为 20t/a，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该废物实际产生量为 22t/a。

④废油桶、废化学品桶

环评中将废水性漆桶、油墨桶、清洗剂桶、矿物油桶等列为一类进行处置，危废代码确定为 900-041-49，产生量约为 80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油桶及废化学品桶非同一类危险废物，废油桶属于 900-249-08，废化学品桶属于 900-041-49，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油桶产生量约为 35t/a，废化学品桶产生量约为 8.5t/a。

⑤废溶剂

环评中喷枪废清洗剂、废脱漆剂和废洗网水均划为废溶剂统一管理。其中废洗网水危废代码错误，不属于 900-404-06，应属于 900-402-06 中的二甲苯混合溶剂，与喷枪废清洗剂、废脱漆剂危废代码一致，环评中喷枪废清洗剂产生量为 5t/a，废脱漆剂产生量为 0.035t/a，废洗网水产生量为 0.052t/a。

⑥脱脂废油脂

环评中脱脂废油脂危废代码确定为 900-210-08，产生量约为 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脱脂废油脂属于 900-201-08。

综上所述，企业固体废物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9 固体废物变动情况分析结果汇总表 (t/a)

固废种类	防治措施								变化情况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固废名称	产生量	危废代码	处置措施	固废名称	产生量	危废代码	处置措施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50	/	厂区设置专用垃圾房, 垃圾箱收集, 环卫部门日常清运。	生活垃圾	150	/	厂区设置专用垃圾房, 垃圾箱收集, 环卫部门日常清运。	无变动
一般固体废物	化粪池污泥	10	/	环卫吸粪车清运	化粪池污泥	10	/	环卫吸粪车清运	与环评要求一致
	金属边角料	600	/	收集外售	金属边角料	600	/	收集外售	无变动
	/	/	/	/	焊烟除尘灰	0.27	/	环卫清运	环评遗漏
危险废物	污水处理设施废油脂及污泥	40	336-064-17	危废库暂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污泥	85	336-064-17	危废库暂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清洗油渣和表面处理废渣均纳入污泥处理, 并重新确定危废代码
	清洗油渣	40	336-062-17						危废代码错误, 重新确定危废代码
	表面处理废渣	5	336-062-17		废活性炭量增加, 危废代码错误, 重新确定危废代码				
	脱脂废油脂	5	900-210-08		废过滤棉独立计算				
	废过滤棉、废活性炭	50	900-041-49		废过滤棉	30	900-041-49		

含漆纸板塑料膜	20	900-041-49		含漆废物	22	900-041-49	无变动
废水性漆桶、油墨桶、清洗剂桶、矿物油桶	80	900-041-49		废油桶	50	900-249-08	将环评中矿物油桶及化学品桶重新划分并确定危废代码
喷枪废清洗剂	5	900-402-06		废溶剂	5.087	900-402-06	将上述三类废清洗剂均归称为废溶剂，其中废洗净水重新确定危废代码
废脱漆剂	0.035	900-402-06					
废洗网水	0.052	900-404-06					
废切削油	50	900-249-08		废矿物油	50	900-249-08	改变名称，其它无变动
/	/	/	/	水性涂料清洗废水	6	900-252-12	环评包含其产废工艺，但遗漏该危废
/	/	/	/	沾染废物	15.5	900-041-49	该危废为各工段人工操作时沾染物料的劳保用品
/	/	/	/	实验室废液	1	900-047-49	环评包含其产废工艺，但遗漏该危废

5、结论

根据本变动影响分析报告，苏世博（南京）减振系统有限公司汽车及航空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建设过程中主要变动内容为：

（1）环评中印标工序原为使用油墨印标，现在原有油墨印标基础上增加激光打标工序，对少部分产品进行激光打标，产生的烟尘经集气罩收集至烟尘净化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①环评中钢管清洗废气与 1#喷漆线共用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企业实际对钢管清洗废气单独设置了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②环评中 1#、2#喷漆线各设置一套过滤棉+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企业对环保措施进行升级，各设置一套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③环评中总装废气（印刷、酒精擦拭）设置一套一级活性炭吸附装置，企业对环保措施进行升级，升级为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3）环评中制纯水产生的浓水和空调废水直接接管至污水处理厂，实际运行过程中，浓水和空调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接管至污水处理厂。

（4）环评中未核算地面清洗废水，企业建成运营后，会产生地面清洗废水，企业新增 1 台压滤机，地面清洗废水经压滤机预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后进一步处理，最终接管至污水处理厂。

（5）环评中，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污水处理站废水一同接管污水处理厂，现企业将化粪池排水口直接连接污水接管口，不再与污水处理站废水混合后接管。

（6）环评中企业废水接管至禄口污水处理厂处理，企业建成运营后，废水实际接管至空港污水处理厂处理。

（7）危废库面积由原环评的 100 平方米变更为 125 平方米，相比于原环评有所增大，但贮存能力增加未超过 30%。

（8）根据《南京市声功能区规划》，项目所在地位于 3 类声功能区，应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北厂界仍执行 4 类标准不变。

（9）①原环评中遗漏固体废物：焊烟除尘灰、水性涂料清洗废水、沾染废物、实验室废液；②原环评中废油脂及污泥、清洗油渣、脱脂废油脂、表面处理

废渣、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含漆废物、废油桶、废化学品桶、废清洗剂、废脱漆剂和废洗网水名称、代码及产生量与实际不一致，本次重新定义危险废物名称、代码并核算危险废物产生量。

(10) 企业废气排放标准均改为执行江苏《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面涂装(汽车零部件)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966-202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

综上所述，通过对照《变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等5个方面，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本次变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分析，建设单位对本次变动影响分析结论负责。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涉及一般变动的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项目，建设单位编制《建设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逐条分析变动内容环境影响，明确环境影响结论”，“涉及一般变动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项目，建设单位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时，将《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作为验收报告的附件，在验收报告编制完成时，与验收报告一并公开。”

同时，企业郑重承诺：

(1) 在日常环境管理过程中加强污染防治措施的检查与维护，保持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正常运行，降低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严格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规定在相应位置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